第三章、分析及檢討

本縣114年度共列管64項調適措施，其中「雲林縣地下水資源管理及地下水情勢系統開發計畫」已於112年度完成總驗收，114年度無預定工作，爰不納入本年度執行情形分類。其餘63項措施中，33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23項屬跨年度或持續性措施，並已依期程完成年度階段工作，另有7項因執行內容、工程進度、民意溝通或前期規劃等因素，尚需持續精進。已完成及依期程辦理者合計56項，占納入評估措施之88.9%，顯示本縣114年度多數調適措施均能依規劃推進；需持續精進之措施，將於各領域分析中進一步說明其執行情形與檢討重點。

表 3、調適措施執行情形分類及判定原則表

分類	判定原則
已完成	已完成 114 年度預定工作或達成本年度預期成果。
依期程辦理	屬跨年度或持續性工作，114 年度已完成當年度預定工作，後續仍依計畫期程持續推動。
須持續精進	未完成 114 年度預定工作、年度目標未達成或執行落後。

表 4、114年度雲林縣調適措施執行情形統整表

領域	措施總數	已完成	依期程辦理	需持續精進	主要執行情形及檢討重點
維生基礎設施	6	4	2	0	智慧監測設備、橋梁檢測及道路改善已完成；雨水下水道監測系統及養殖區公共設施工程持續依期程辦理
水資源	10	3	4	2	海水淡化廠、農業節水及地下水補注已完成；水資源回收、污染防治與水源調度持續辦理；產業節水仍以資訊轉知為主，執行作法可再深化
土地利用	6	2	2	2	農村再生及綠建築審查已完成；農地規劃與農水路改善依期程推動；農村治理計畫仍處民意溝通階段，部分工作需持續精進
海岸及海洋	2	0	2	0	海域水質監測及海洋教育均屬持續性措施，已完成 114 年度階段工作並依期程辦理
能源供給及產業	3	2	1	0	地方型 SBIR 及產業淨零轉型輔導已完成年度工作；公民電廠輔導持續推動
農業生產及生	14	9	4	1	營農環境、生態保育、病蟲害監測、農業保險及防災設施等多項工作已完成；數位農

物多樣性					業、禽舍升級等依期程辦理；冷鏈物流體系進度仍需持續追蹤
健康	13	8	5	0	弱勢照護、空氣品質維護區及相關防災工作已完成年度事項；傳染病防治、空品管理、健康宣導與醫療應變等屬持續性業務
能力建構	10	5	3	2	自治條例、低碳永續家園、淨零綠生活等已完成年度工作；環境教育、防災社區及文化資產保存依期程辦理；ESG 媒合平台尚在可行性評估階段，部分計畫尚待具體推進
合計	**64**	**33**	**23**	**7**	另有 1 項已於 112 年度完成結案，114 年度無預定工作，不納入分類統計

一、關鍵領域

(一) 維生基礎設施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6項調適措施，其中4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2項屬跨年度持續推動措施，整體執行情形良好。各項措施涵蓋智慧防災監測、道路及橋梁安全維護、養殖區公共設施改善及雨水下水道水情監測等工作，持續提升本縣因應極端降雨及複合型災害之調適能力。

其中，智慧防災監測設備、橋梁定期檢測及道路品質改善等措施均已依年度規劃完成，有助於提升災害監測、預警及公共設施安全管理量能；雨水下水道水情監測系統建置及養殖區公共設施改善則屬跨年度工程，已依年度節點持續推動，後續仍須配合工程進度及計畫期程辦理。

整體而言，本領域多數措施均能依規劃推動，逐步提升維生基礎設施韌性。然而，目前成果多以設備建置、工程數量及改善長度等投入面指標呈現，未來仍可進一步建立災害預警效益、淹水改善成效及設施韌性等成果指標，以更完整呈現調適措施之實際效益。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追蹤養殖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及雨水下水道水情監測系統建置進度，確保各項工程依核定期程完成。

2. 強化智慧防災監測資料整合及跨機關應用，提升水情監測、災害預警及防災決策支援能力。

3. 建立維生基礎設施調適成效評估指標，逐步納入淹水改善、設施韌性及災後復原能力等成果評估機制。

(二) 水資源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10項調適措施，其中3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4項屬跨年度或持續性措施並依期程辦理，另有3項仍需持續精進。各項措施涵蓋多元水源開發、地下水資源管理、農業節水、水污染防治、水資源回收及用水效率提升等面向，持續強化本縣因應乾旱、水資源短缺及水環境變遷之調適能力。

114年度已完成海水淡化廠興建、水資源回收再利用、農業節水灌溉推廣及地下水補注等工作，逐步提升多元供水及水資源調度能力；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水污染防治及水資源回收中心等措施則持續依計畫期程辦理。惟部分措施如產業節水及用水效率推廣，目前仍以資訊宣導及政策轉知為主，後續仍可強化產業實際參與及節水效益追蹤，以提升整體調適效益。

整體而言，本領域已逐步建立多元供水、水質維護及地下水管理等調適基礎，對提升供水韌性具有正面效益。然而，目前部分措施仍以行政推廣或例行性管理工作為主，未來可持續強化節水成效、水資源調度效益及地下水管理成果之量化分析，作為後續調適策略滾動檢討之依據。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推動多元水源開發、水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地下水補注等措施，提升供水系統韌性。

2. 強化產業節水及用水效率推動機制，建立節水成效追蹤與量化評估方式，提升企業參與意願。

3. 持續整合地下水、水質及供水監測資料，強化水資源風險評估與調適決策支援能力。

(三) 土地利用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6項調適措施，其中2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2項屬跨年度或持續性措施並依期程辦理，另有2項仍需持續精進。各項措施涵蓋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農村再生、早期農水路更新改善、綠建築推廣及社區治理等工作，持續將氣候變遷調適理念融入土地利用規劃及地方發展，逐步提升國土空間面對極端氣候之韌性。

114年度已完成農地利用綜合規劃初稿、綠建築抽查及相關管理工作，並持續推動農村再生及早期農水路更新改善等措施，有助於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及土地利用韌性。惟部分農村治理及地方環境改善計畫仍須持續與地方居民及利害關係人溝通協調，部分工作亦涉及跨年度工程及整體規劃作業，仍需依計畫期程逐步推動。

整體而言，本領域已逐步將調適觀念納入土地利用規劃及農村建設，惟目前各項措施仍以個別計畫推動為主，未來可持續強化土地利用、國土規劃及氣候風險資訊之整合應用，並深化地方參與機制，使調適措施更能符合在地需求，提升整體調適效益。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推動農村再生、早期農水路更新改善及綠建築等措施，提升土地利用及聚落環境韌性。
2. 強化土地利用規劃與氣候風險評估之整合，逐步將淹水、坡地及高溫等風險納入空間規劃決策。
3. 持續深化地方居民及利害關係人參與機制，提升調適措施之共識形成及執行成效。

(四) 海岸及海洋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2項調適措施，均屬持續性工作並依年度規劃辦理，涵蓋海洋環境監測及海洋教育推廣等面向，持續強化本縣海岸及海洋環境面對氣候變遷衝擊之調適能力。透過海域水質監測、海洋環境巡查及海洋教育推廣等措施，逐步累積海洋環境基礎資料，提升民眾及學生對海洋環境保護及氣候風險之認知。

114年度已完成海域水質監測站建置、港口及遊憩海灘水質調查，並持續辦理教師研習及學生海洋教育體驗活動，有助於掌握海域環境變化情形，並提升海洋保育及環境教育量能。由於海洋環境監測及教育推廣屬長期性工作，其成效需透過持續監測及資料累積逐步展現，後續仍應持續依年度規劃推動相關措施。

整體而言，本領域已建立海洋環境監測及教育推廣之基礎量能，對提升海洋環境管理及調適能力具有正面效益。惟目前調適成果仍以監測及教育推廣為主，未來可持續強化海岸氣候風險監測資料分析，並逐步建立海岸環境變遷及調適成效之長期追蹤機制，以作為後續海岸治理及調適策略調整之依據。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辦理海域水質監測及海洋環境調查，累積長期監測資料，掌握海岸環境變遷趨勢。
2. 強化海岸災害風險、海域環境監測及氣候變遷資訊之整合分析，提升調適決策支援能力。
3. 持續推廣海洋教育及環境保育工作，提升民眾及學校對海洋環境及氣候變遷調適之認知與參與。

(五) 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3項調適措施，其中2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1項屬持續性措施並依期程辦理，整體執行情形良好。各項措施以提升產業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調適能力為主，透過地方型SBIR計畫、產業淨零轉型輔導及公民電廠推廣等措施，協助企業提升經營韌性，並逐步強化地方能源韌性及永續發展基礎。

114年度已完成地方型SBIR計畫及產業轉型輔導等年度工作，透過技術研發、智慧化應用及低碳轉型資源媒合，協助中小企業提升因應氣候變遷及市場轉型之能力；公民電廠推廣則持續辦理潛力場址盤點、社區輔導及設置模式宣導，逐步建立地方參與再生能源發展之基礎。整體而言，各項措施均依年度規劃推動，並持續累積產業及社區參與能量。

整體而言，本領域已逐步建立產業調適及能源韌性推動基礎，惟目前多數措施仍以輔導、推廣及資源媒合為主，未來可持續追蹤企業實際導入情形及後續成效，並強化地方能源韌性與產業調適成果之量化評估，以提升調適措施之實際效益。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推動地方型SBIR及產業轉型輔導，提升企業因應氣候風險及市場變遷之調適能力。
2. 強化公民電廠推廣及社區參與機制，逐步提升地方再生能源發展及能源韌性。
3. 建立產業調適成果追蹤及成效評估機制，持續掌握企業導入情形及調適效益，作為後續政策滾動檢討之依據。

(六) 農業生產與生物多樣性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14項調適措施，其中9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4項屬跨年度或持續性措施並依期程辦理，另有1項仍需持續精進。各項措施涵蓋優質營農環境、生態保育、病蟲害監測、農業保險、智慧農業、防災設施、禽舍現代化及農產品冷鏈等面向，持續提升農業生產因應高溫、乾旱、強降雨、病蟲害及其他極端氣候事件之調適能力，並兼顧農業生產穩定與生物多樣性保育。

114年度優質營農環境、生態保育綠色網絡、農作物病蟲害監測、綠色環境給付、農業保險及防災設施補助等措施均依年度規劃推動，逐步強化農業生產環境及農民風險承擔能力；智慧農業、設施型農業及禽舍現代化等工作亦持續導入環境控制、降溫通風及自動化管理設備，有助於降低高溫及極端天候對農作物與畜禽生產之影響。惟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涉及場域建置、產銷整合及後續營運管理，執行進度與整體效益仍須持續追蹤。

整體而言，本領域已由災後補助與風險分擔，逐步延伸至生產環境改善、智慧設施導入及生態系統保育，農業調適措施具一定廣度。惟目前部分成果仍以補助面積、設施設備數量、保險人數及活動次數等執行量呈現，對於降低作物損失、穩定產量、改善微氣候及提升生

態系統服務功能等實際調適效益，仍可持續建立追蹤及量化分析機制。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推廣智慧農業、設施型農業及高溫降溫設備，並依不同作物、畜禽種類及區域氣候風險，提升調適技術與實際生產需求之契合度。
2. 持續追蹤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之建置及營運情形，強化產地集貨、低溫儲運與產銷端之整合，降低極端氣候造成之農產品耗損。
3. 建立農業調適措施成效追蹤機制，逐步納入產量穩定、災害損失降低、設施降溫效益及生態棲地改善等指標，提升農業與生物多樣性調適成果之量化分析能力。

(七) 健康領域

本領域114年度共推動13項調適措施，其中8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5項屬持續性措施並依期程辦理，整體執行情形良好。各項措施涵蓋高溫健康風險管理、傳染病防治、空氣品質管理、職場熱危害預防、脆弱族群照護、醫療防災及健康宣導等面向，持續提升本縣因應高溫及極端氣候事件對民眾健康衝擊之調適能力。

114年度已持續辦理高溫健康宣導、傳染病監測與防治、空氣品質維護區管理、職場熱危害預防及醫療應變等工作，並透過長照、社福及衛生體系，加強獨居長者、慢性病患者及其他脆弱族群之關懷與照護，逐步建立跨局處健康調適合作機制。由於健康調適多屬持續性公共衛生工作，其成效須透過長期監測、健康風險管理及跨機關合作逐步累積，相關措施均依年度規劃持續推動。

整體而言，本領域已逐步建立高溫、空氣品質及傳染病等氣候健康風險之應變機制，並持續強化脆弱族群照護及健康風險管理。然而，目前部分成果仍以宣導場次、監測次數及服務人次等執行量呈現，未來可持續建立高溫健康風險、脆弱族群服務效益及跨局處合作成果等調適績效指標，以更完整評估健康領域調適措施之執行成效。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1. 持續強化高溫健康風險預警、傳染病監測及空氣品質管理，提升氣候變遷健康風險之預防及應變能力。
2. 深化衛政、社政、勞政及環保等跨局處合作機制，加強高風險族群關懷訪視及健康照護服務。
3. 建立健康領域調適成效追蹤機制，逐步納入高溫健康事件、脆弱族群照護成效及健康風險降低等指標，提升調適成果之量化分析能力。

二、能力建構

本項114年度共推動10項能力建構措施，其中5項已完成114年度預定工作、3項屬持續性措施並依期程辦理，另有2項仍需持續精進。各項措施涵蓋法規制度、跨局處治理、環境教育、防災社區、低碳永續家園、公民參與及文化資產防災等面向，持續強化本縣推動氣候變遷調適之治理量能，並提升政府、社區及民眾共同因應氣候風險之能力。

114年度持續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淨零綠生活、環境教育、防災社區及文化資產保存等工作，逐步提升民眾參與及地方自主調適能力；氣候變遷相關自治法規及跨局處合作機制亦持續運作，有助於將調適理念融入縣政推動。惟部分措施如ESG媒合平台及公正轉型等工作，仍處於規劃或推動初期，後續仍須持續整合資源並逐步完善推動機制。

整體而言，本縣已逐步建立氣候變遷調適之制度基礎與跨域合作機制，並透過教育宣導及社區參與提升全民調適意識。然而，目前能力建構成果仍以活動場次、參與人數及制度建立情形等投入成果為主，未來可持續追蹤各項能力建構措施對於提升地方治理效能、社區自主防災及民眾調適能力之實際成效，以作為後續滾動檢討及精進之依據。據此提出檢討及精進方向：

(一)持續完善跨局處協調及公私協力機制，深化氣候變遷調適工作與各項縣政業務之整合。

(二)持續推動環境教育、防災社區及低碳永續家園等能力建構措施，提升民眾及社區自主調適能力與參與度。

(三)建立能力建構成果追蹤機制，逐步評估制度運作、跨域合作及民眾參與等推動成效，提升調適治理效能。

三、其他項目

(一) 脆弱群體盤點檢討

氣候變遷對不同族群之影響程度具有差異性，脆弱群體因生理特性、社會經濟條件、居住環境或產業型態等因素，其暴露程度、敏感度及調適能力亦有所不同。因此，本縣依據114年度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推動成果，彙整各局處所掌握之業務資料，針對高齡者、慢性病患者及身心障礙者、兒童、戶外工作者、經濟弱勢者、一級產業從業者、沿海及淹水潛勢區居民，以及水資源高度依賴者等主要脆弱群體進行盤點，並檢視其面臨之氣候風險、現行調適措施及後續精進方向。

整體檢視結果顯示，本縣已透過衛政、社政、勞政、農政、水利、教育及環保等各機關既有業務，逐步建立主要脆弱群體之服務及管理機制，並將相關調適措施納入各領域執行方案。然而，目前脆弱群體盤點仍多以各機關既有服務對象或業務管理資料為基礎，對於不同氣候風險情境下之暴露程度、空間分布及複合型脆弱特性，仍有持續精進空間。114年度主要脆弱群體盤點及檢討結果如表5所示。

表 5、本縣主要脆弱群體之盤點及檢討

脆弱群體	主要氣候衝擊與風險	114 年度現行調適措施	盤點檢討
高齡者（含獨居長者及機構住民）	極端高溫及低溫可能增加熱傷害、心血管與呼吸系統疾病、跌倒及意外風險；行動不便或獨居者取得預警資訊及避難協助的能力相對有限。	透過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巷弄長照站、老人福利機構及社福網絡辦理高低溫關懷、健康宣導、物資協助、住屋修繕及防災整備；另辦理機構老人倡導關懷及老人福利機構教育訓練與演練。	現行盤點主要依獨居、長照及機構服務名冊辦識，對未納入正式服務體系、居住偏遠或缺乏支持網絡之高齡者掌握仍有限；後續宜結合高溫及淹水潛勢區位，檢視服務涵蓋情形。
慢性病患者、失能者及身心障礙者	高溫、空氣污染、強降雨及颱風可能加劇既有病況，並造成就醫、用藥、照護服務	辦理氣候變遷與熱傷害衛教、醫療院所災害應變、長照及社區照護服務，並透過	目前多依既有福利或醫療身分管理，尚缺乏對維生設備依賴程度、災時交通需求及照護中斷

	及輔具使用中斷；停電或交通受阻亦可能影響維生醫療設備。	衛生及社福體系提供健康關懷與必要協助。	風險之整合盤點；後續宜強化衛政、社政及醫療院所資料協作。
兒童及學生	兒童體溫調節及自我保護能力較弱，較易受到高溫、傳染病、空氣污染及極端天氣影響；校園戶外活動、通學及避難安全亦可能受到衝擊。	透過校園健康教育、環境與海洋教育、防災教育、熱傷害宣導及疏散避難演練，提升學生及教職員氣候風險認知與應變能力。	現行措施以教育宣導及演練為主，後續宜持續檢視不同校園之遮蔭、通風、降溫、飲水及高溫期間戶外課程調整機制，並關注幼兒園及偏遠地區學校資源差異。
戶外工作者及高溫作業勞工	營造、道路維護、清潔、資源回收、農漁業及其他戶外作業人員，長時間暴露於高溫、日照及空氣污染環境，熱衰竭、中暑及職業災害風險較高。	辦理熱危害預防宣導及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協助改善遮陽、降溫、休息場所及飲水補給，並提升雇主與勞工對熱疾病辨識及緊急處置能力。114 年度辦理熱危害預防宣導 2 場、約 200 人參與，並辦理約 420 場次工作環境改善輔導。	目前主要透過受輔導事業單位掌握，對非典型就業、自營作業者及分散型戶外工作者之涵蓋程度仍有限；後續宜依高溫暴露程度及職業類型進一步盤點，並追蹤改善措施實際執行情形。
經濟弱勢者、遊民及居住條件不佳者	缺乏適當住宅、空調設備、交通或經濟資源者，面對高低溫、強降雨及災害避難時，防護與復原能力較低，亦可能難以及時取得醫療、物資及預警資訊。	辦理遊民高低溫關懷、收容及熱食服務，並針對獨居長者與弱勢家戶提供物資、住屋修繕及生活支持，降低極端氣候對基本生活安全之衝擊。	現行盤點多依社福資格或既有服務案件辨識，可能未涵蓋近貧家戶、租屋族及居住於高風險環境但未具福利身分者；後續宜結合住宅條件、所得及災害潛勢資料補充辨識。
一級產業從業者(農、漁、畜牧業者)	乾旱、高溫、豪雨、颱風、病蟲害及海水環境變化可能造成產量下降、設施損壞、畜禽熱緊迫及收入不穩定；小規模經營者承受與復原能力相對較弱。	辦理農產業保險、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及農民健康保險，並推動智慧農業、防災設施、微霧降溫、通風設備、禽舍現代化、病蟲害監測及優質營農環境等措施。	目前主要以投保、補助及受輔導對象呈現，尚難掌握未投保、小規模或高暴露區域從業者之脆弱程度；後續宜結合作物種類、經營規模、災損紀錄及氣候風險區位進行分級盤點。

沿海、低窪及淹水潛勢區居民	強降雨、暴潮、海平面上升、地層下陷及排水不良可能造成住宅淹水、交通中斷、公共服務受阻及財產損失，沿海養殖聚落亦可能面臨複合型風險。	辦理水情監測、淹水感測、排水及養殖區公共設施改善、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海域環境監測及防災宣導等工作，提升地方預警與自主應變能力。	現行盤點多以災害潛勢區或防災社區為單位，尚需進一步辨識區內高齡、身障、經濟弱勢及交通不便等複合脆弱因素；後續宜將人口屬性與災害潛勢圖資套疊分析。
水資源高度依賴者(農工商業及民生用水戶)	乾旱及降雨型態改變可能造成供水不足、水質惡化及用水競合；農業、養殖業及高用水產業對水源穩定性的敏感度較高。	推動海水淡化、多元水源、水資源回收、農業節水、產業節水宣導、地下水補注及污染防治等措施，提升供水及水環境韌性。	現行盤點多以用水部門區分，尚未充分辨識不同產業規模、替代水源條件及停限水承受能力；後續宜結合用水量、供水系統、備援能力及乾旱風險進行差異化分析。

(二) 本期執行方案之風險評估—相關資訊與圖資需求缺口

本期調適執行方案已完成各關鍵領域之氣候變遷風險與衝擊評估，綜合考量危害度、脆弱度及暴露度等面向，但在實務推動與後續追蹤過程中，為確保調適策略及行動計畫能持續回應最新氣候變遷風險情勢，仍須掌握更多精確且具在地代表性的資料。

本縣檢視現有風險評估成果，盤點相關氣候資料、環境監測數據及空間圖資之可得性，發現仍存在資訊不足或需精細化的情形。因此彙列各調適領域優先風險項目下，所需但尚未精細化之資訊與圖資，供後續相關單位參考。

表 6、本縣風險評估相關資訊與圖資之需求

調適領域	現有資訊及圖資	需求缺口及應用需求
維生基礎設施	已有未來增溫情境下之極端降雨強度與頻率變化資料，以及淹水潛勢、水位觀測、雨水下水道水情監測、道路、橋梁等基礎資料。114 年	現有氣候推估多為縣市尺度，尚缺村里或重要設施尺度之在地化降雨與淹水風險分析；另需將道路、橋梁、抽水站、排水設施及重要公共設施與淹水深度、持續時間及交通中

	度亦持續更新水位觀測、淹水感測及 CCTV 等監測設備。	斷風險套疊，作為設施改善優先順序及災害應變規劃依據。
維生基礎設施—坡地災害	已有既有土石流潛勢溪流、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及降雨觀測資料。	尚缺未來氣候情境下之極端降雨變化與土石流、崩塌潛勢圖資整合；需建立山區道路、聚落、觀光場域及重要設施之暴露與脆弱度分析，以辨識坡地災害高風險區位。
水資源	已有未來氣候情境下之溪流流量變化、水情、地下水位、水質監測及供水系統等資料，並持續辦理水資源調度、地下水補注及污染調查。	缺乏村里尺度之供需水量、農業與產業用水、替代水源及備援能力整合資料，尚難辨識乾旱或停限水情境下之高風險區域；需建立不同用水部門之缺水風險、備援水源及供水恢復能力分析。
土地利用	已有國土利用、都市計畫、非都市土地、農地資源、農村聚落、建築物及災害潛勢等相關圖資。	各類土地使用圖資尚未全面與未來高溫、淹水、地層下陷及坡地災害風險套疊；需補充聚落人口、建築型態、透水與綠覆狀況及公共服務設施等資料，作為國土空間規劃、農村改善及綠建築政策之參考。
海岸及海洋	已有中央提供之海平面上升與沿海淹水潛勢資料，並具海岸地形、地層下陷、海域水質、港口及遊憩海灘監測資料。	既有沿海淹水圖資之解析度尚不足以直接應用於聚落或區段規劃；需整合高程、暴潮、海平面上升、地層下陷、海岸侵蝕、排水系統及養殖區分布，建立沿海聚落、產業及公共設施之複合風險圖資。
能源供給及產業	已有工業區、工廠、能源設施、用電與用水管理，以及企業輔導及產業盤查等相關資料。	缺乏極端高溫、淹水、乾旱及停電情境下，產業區位、關鍵能源設施、供應鏈與生產中斷風險之整合分析；需進一步掌握企業備援電力、備援水源、災害復原能力及中小企業調適需求。
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	已有農地、作物分布、農業災損、病蟲害監測、畜禽場、農業設施及重要生態棲地等資料；惟部分資料仍以縣市或行政區彙整為主。	缺乏不同鄉鎮、作物及畜禽種類在 1.5℃、2℃ 等增溫情境下之產量、熱緊迫、病蟲害及災損風險分析；亦需整合作物分布、水資源條件、農業設施與生態棲地資料，以支援適地適作、防災設施配置及生態保育。
健康	已有未來熱浪發生頻率與持續時間之縣市層級推估、氣象觀測、熱傷害及傳染病監測、空氣品質、醫療與長照設施及人口資料。	尚缺村里尺度之高溫危害圖資，以及與高齡者、慢性病患者、身心障礙者、戶外工作者、低收入戶、醫療及照護機構等資料之套疊；另需整合高溫、空氣品質與病媒蚊風險，以辨識複合型健康風險熱區。

能力建構及共通資料	各局處已分別建置監測、業務管理及災害潛勢資料，並透過調適執行方案彙整各領域資訊。	各資料之格式、更新頻率、空間尺度及權責單位尚未完全一致，部分資料亦受個人資料保護或系統介接限制；需建立跨局處圖資清冊、共同欄位、更新週期、共享權限及品質檢核機制，並明確指定資料維護與整合窗口。